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马克思主义学院
研究生培养手册



2026年10月

【一】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马克思主义学院
研究生培养工作规定
（试行）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马克思主义学院
研究生培养工作规定
（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法》的要求，以及《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研究生学位授予工作实施细则》《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学位评定委员会章程》，并结合我院实际，制定本工作规定。

第二条 马克思主义学院的博士学位申请人应当在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及其二级专业领域掌握坚实全面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学术学位申请人应当具有独立从事学术研究工作的能力并在学术研究领域做出创新性成果，专业学位申请人应当具有独立承担专业实践工作的能力并在专业实践领域做出创新性成果；硕士学位申请人应当掌握马克思主义理论、心理学、教育学等学科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业知识，对所研究的课题有新的见解，并具有从事科学研究或专门技术工作的能力。

第三条 马克思主义学院的博士研究生、学术型硕士生申请相应学位，应依次通过开题、中期考核、预答辩、答辩四个环节。每完成上一环节并通过认定并提交全部相关材料，经分学位委员会认定后，方可进入下一环节。所有环节不可逆，通过后亦不可擅自修改。

第二章 论文开题

第四条 论文开题的申请条件

（一）申请人须完成培养计划中一年级所规定的全部课程，且成绩合格。

（二）申请人须完成开题报告的初稿撰写，并交指导教师审阅。指导教师认为其达到相应学术水平后，方可向本研究方向负责人提出开题申请。

（三）申请人应在开题考核前，在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中录入学位论文开题报告，博士生要求不少于 8000 字，硕士生要求不少于 5000 字。

（四）因公派留学、服兵役或其他原因保留学籍以及休学的研究生，可以申请延迟开题。延迟开题的时间应和保留学籍或休学的时间相应。每名研究生在读期间只能申请一次延迟开题。

第五条 论文开题的时间要求

（一）博士研究生应在入学后第二至第四学期进行学位论文开题论证；硕士研究生应在入学后第二至第三学期进行学位论文开题论证。

（二）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学位论文开题的，应延期毕业。延长毕业的时间，按照我校学籍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第六条 论文开题的组织实施

（一）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工作由学院、学科方向、导师组统一组织，采用报告会的方式集中进行。

（二）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会应设置评议组，设组长（主席）1 人，负责主持报告会并作最后确认签字；设秘书 1 人，必须为本院教师（原则上应同一学科方向），负责相关材料收集、整理，相关流程的前期制定和记录工作。评议组成员必须是相关学科专业的研究生指导教师或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若选题为交叉学科，应邀请相关学科的专家参加。研究生开题报告会评议组成员应由 5—7 名相关领域专家组成（心理学、教育学可放宽至 3—7 名），其中硕士开题评议组应不少于 3 名硕士生导师或副教授，博士研究生开题评议组应不少于

3 名博士生导师或教授。参加报告会的研究生本人导师不得加入本研究生的评议组。

（三）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报告会应公开举行。报告会开始前一周，学科方向负责人或秘书应就此次考核以群通知的形式通知到全体参加的研究生和评议组成员，并在院内以张贴公告或全院微信群公告的形式发布通知，鼓励低年级同方向研究生旁听。

（四）研究生开题前应至少提前三个工作日完成全部材料的准备工作。其中开题报告最终版的封底应由导师确认签字。研究生本人将所有开题材料提交评议组秘书，电子版在收齐当日应发送至全体评议组成员，纸质版由秘书统一在收齐日后一天向全体评议组成员移交（至各自办公室）。研究生提交全部材料后，不得随意更改材料。

第七条　论文开题的评议程序

（一）评议组组长介绍评议组成员，宣布报告会程序。

（二）研究生本人陈述开题报告主要内容。硕士研究生汇报时间不少于 10 分钟，博士研究生不少于 15 分钟。汇报内容应包括论文选题、文献综述、研究内容、研究思路、创新点及目前存在的困难等。

（三）评议组质询，研究生回答问题。

（四）评议组和研究生讨论，针对研究生的论文选题、工作方案、技术方法等提出明确具体的修改意见。

（五）评议组成员对开题情况作综合评级。其中评委采取百分制进行打分，评审小组为 3 人时直接取平均分，答辩小组为 5 人及以上时，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后取平均分。答辩秘书进行统计后，将结果分为优秀、通过和不通过三个等级。

（六）评议组闭门合议：导师及列席人员退场，评议组就论文选题、答辩情况和论文框架等进行讨论，根据研究生院要求及本学科方向学生比例，对推优、通过、不通过等事项充分交换意见，并最终以民主原则形成统一决议。

（七）评议组组长宣布评议组对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的评议结果。

第八条　论文开题的评议结果

（一）学位论文开题报告结果分为“通过”和“不通过”。评议组成员三分之二（含）以上同意通过本次开题报告论证的，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为“通过”，少于三分之二同意通过本次开题报告论证的，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为“不通过”。

（二）本次开题未通过的研究生应更换论文选题或对选题内容做进一步修改，于本次开题报告结束后一个月内进行二次开题报告论证。第二次开题的评议组成员组成，应与第一次相同。

（三）第二次开题报告仍未通过的，给予退学处理。作退学处理者，应由所属培养单位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党政联席会讨论确定，报研究生院审核，提交校长办公会审议。

（四）研究生对学位论文开题评议结果有异议的，应在报告会结束后 3 个工作日内向所在培养单位提出书面申诉，由培养单位行政主要负责人或主管研究生工作的负责人组织复查，在接到申诉 7 个工作日内做出处理结果，将结论告知申诉人。

第九条　研究生学位论文选题应符合以下要求：

（一）选题应属于本学科范围且应与研究方向一致。选题应有理论价值和实践价值。选题的大小和难易程度要恰当，要考虑研究基础、研究实力、资源保证、科研工作条件等实际情况，使研究生可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任务并达到预期的效果。

（二）开题报告通过后，原则上不得更改学位论文选题。研究生申请学位论文答辩资格审查时提交的学位论文，其研究方向和主要研究内容应与已通过的开题报告一致。若因特殊情况需要改变论文选题的，应按照开题程序重新进行开题报告论证。更换论文选题但未重新开题的研究生不能参加中期考核。

第十条　开题报告应包括以下内容：

（一）文献综述：学位论文的选题背景或项目依托、国内外研究现状、存在问题、研究目的或意义。

（二）学位论文的研究内容、拟解决的问题、采取的研究方法或技术路线、可行性分析。

（三）学位论文所需资料的收集方法、时间及工作安排。

（四）论文的重难点及创新点。

（五）近 10 年来相关领域的中外参考文献，文献类别应包括学位论文参考文献的相关类别。硕士研究生各类参考文献总数应不少于 30 篇，博士研究生各类参考文献总数应不少于 50 篇。

第十一条 开题后需整理归档的材料应包括研究生开题报告评定表、研究生开题报告。

第三章 中期考核

第十二条 中期考核的申请条件

（一）申请人必须通过开题论证并考核合格。

（二）申请人应完成本学段所有课程学习和其他必修环节，取得规定的学分。

（三）申请人应在中期考核前，在研究生管理信息系统中录入学位论文中期报告，博士生要求不少于 10000 字，硕士生要求不少于 8000 字。中期考核表中除了考核小组意见外，其他应填写完整。

第十三条 中期考核的时间要求

（一）博士研究生中期考核应在学位论文开题论证通过 10 个月后进行；硕士研究生中期考核应在学位论文开题论证通过 6 个月后进行。

（二）保留学籍、休学的博士、硕士研究生，由本人提出申请，经导师和所在学院同意，可申请延迟考核。延迟的时间应和保留学籍、休学的时间相应。每名博士、硕士生在读期间可申请一次延迟考核。

第十四条　中期考核的组织实施

（一）研究生学位论文中期考核工作由学院、学科方向、导师组统一组织，采用报告会的方式集中进行。

（二）应成立中期考核工作小组，小组成员一般 3—7 人（其中，博士中期考核小组 5—7 人，硕士中期考核小组 3—5 人），其中硕士生导师或副教授不少于 3 人；设组长 1 人，负责主持报告会并作最后确认签字；设秘书 1 人，必须为本院教师（原则上应同一学科方向），负责相关材料收集、整理，相关流程的前期制定和记录工作。评议组成员必须是相关学科专业的研究生指导教师或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参加报告会的研究生本人导师不得担任考核组组长，亦不得进入本研究生的考核小组。

（三）研究生学位论文中期考核会应公开举行。考核会开始前一周，学科方向负责人应通知全体参加的研究生和评议组成员，并在院内以张贴公告或全院微信群公告的形式发布通知，鼓励低年级同方向研究生旁听。

（四）研究生应至少提前三个工作日完成全部材料并提交，包括中期报告、科技论文、学位论文的初稿等。其中科技论文最终版的封底应由导师确认签字，明确表示同意其参加中期考核，方可具备本次资格。研究生本人将所有中期考核材料提交评议组秘书，电子版于收齐当日应发送至全体评议组成员，纸质版由秘书统一在收齐日后一天向全体评议组成员移交（至各自办公室）。研究生提交全部材料后，不得随意更改材料。

第十五条　中期考核的评议程序

（一）考核组组长介绍评议组成员，宣布报告会程序。

（二）研究生本人陈述科技论文主要内容及学位论文的完成情况。科技论文应围绕文章核心观点、内容框架、与大论文的关系、发表情况等展开；学位论文则重点汇报已完成章节的内容框架，未完成部分的写作思路、主要困难等。硕士研究生汇报时间不少于 10 分钟，博士研究生不少于 15 分钟。

（三）考核组质询，研究生回答问题。

（四）考核组和研究生讨论，针对研究生的学位论文完成情况、工作方案，科技论文的修改方案、发表情况等提出意见或建议。

（五）中期考核的考核组综合评定采用等级制，共分为优秀、良好、中等、合格及不合格五级。评审小组采取评级+合议制，最终以民主原则形成统一决议。如针对个别申请人，考核小组未能形成一致意见，可直接实行百分制的打分制，取平均分对应相应等级。

（六）中期考核工作小组通过审查课程学习成绩单、指导教师评语、听取研究生中期汇报、质询回答等环节，当场撰写考核意见，给出考核结果。考核结果优秀的，可推荐参加校级年度优秀学术报告会。

（七）考核组组长宣布考核结果。

第十六条　中期考核的评议结果

（一）评议结果在“合格”及以上等级者，视为通过中期考核。考核小组成员中三分之二（含）以上认为不合格的，视为考核不合格。

（二）中期考核未通过的，博士应在 6 个月内、硕士应在 3 个月内申请重新考核。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中期考核的，应向所在学院和研究生院申请另行考核，并应延期毕业。

（三）每名研究生在读期间有两次中期考核机会，两次考核都不合格的，按如下处理：

1. 博士生处理办法：硕博连读生、直博生符合博转硕条件的，按我校相关规定办理博转硕，退回硕士学籍继续学习。硕士在读期间不得再次申请硕博连读，学位论文答辩通过授予硕士学位。不符合博转硕条件的，给予退学处理。

2. 硕士生处理办法：给予退学处理。

（四）研究生对中期考核结果有异议的，可在中期考核结果公布后 3 个工作日内向所在学院提出书面申诉。学院接到申诉后，由学院院长及主管研究生工作的副院长组织复查，自接受申诉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做出复议决定并告知申诉人。研究生对学院的复议决定仍有异议的，可在 7 个工作日内向研究生院提交书面申诉及相关材料。研究生院组织相关学科专家进行复查，给予答复。若研究生未在有效期内提出申诉，学院和研究生院将不再受理。

第十七条　中期考核对学位论文及科技论文的相关要求

（一）中期考核时，学位论文应已完成超过 70%（博士应不少于 70000 字，硕士应不少于 21000 字），按照马克思主义理论的一般情况，未完成的正文部分应最多有一章（除去结语外）。超过一章未完成的中期考核申请人，应就特殊篇幅作特殊说明，否则视为中期考核不通过。

（二）科技论文应为一篇独立的、具有发表水平的学术论文，内容上可以是学位论文的一部分演变而来（原则上不可与学位论文内容完全相同），但不得与学位论文的题目、框架、结构、内容完全一致，否则视为科技论文不合格。结构应包含摘要（中英文）、关键词（中英文）、正文（分两级标题，共 3—4 部分）、参考文献等。其中硕士生的科技论文应在 8000—12000 字之间，博士生的应在 10000—15000 字之间。为了统一标准，科技论文不再要求参照某一期刊的格式，而是完全参照学位论文的相关格式和引注规范。在学院提供的统一模板内撰写，不得擅自修改格式。

（三）科技论文一律采用脚注，所有引用规范参照《马克思主义学院研究生学位论文写作规范》中脚注的相关规定（心理学论文参考文献采用 APA—7 格式）。注意：科技论文不要求使用正文后阅读型参考文献，直接在正文该页地脚处使用引注。

第十八条　中期考核后需整理归档的材料应包括研究生中期考核表、研究生科技论文。

第四章 学位论文预答辩

第十九条　预答辩的申请条件

（一）申请人必须通过中期考核并考核合格。

（二）申请人应完成学位论文全部内容的初稿写作。研究生学位论文应遵循开题论证会后的题目和框架，在导师同意的情况下，允许进行微调，框架原则上

不做颠覆性调整。

（三）申请人需在预答辩进入评议工作前一周向指导教师提交学位论文全部内容，在导师认为达到学术规范及相应学段学术水平后，方可向本学科方向负责人申请进入预答辩环节。一次预答辩未通过者，再申请预答辩时仍须重复该环节。

第二十条　预答辩的时间要求

（一）研究生预答辩原则上应在中期考核通过后、论文外审前 1 个月进行；硕士研究生预答辩原则上应在中期考核通过 3 个月后进行，最迟在入学后第六学期结束前完成。

（二）保留学籍、休学的博士、硕士研究生，由本人提出申请，经导师和所在学院同意，可申请延迟考核。延迟的时间应和保留学籍、休学的时间相应。每名博士、硕士生在读期间可申请一次延迟考核。

第二十一条　预答辩的组织实施

（一）研究生学位论文预答辩工作由学院、学科方向、导师组统一组织，采用报告会的方式集中进行。

（二）应成立预答辩评议组，小组成员一般 3—5 人，设组长 1 人，负责主持报告会并作最后确认签字；设秘书 1 人，必须为本院教师（原则上应同一学科方向），负责相关材料收集、整理，相关流程的前期制定和记录工作。应认真组织，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进行，考核工作小组对考核结果负责。

硕士生预答辩，评议组成员中硕士生导师或副教授不少于 3 人；博士生预答辩，评议组成员中博士生导师或教授不少于 3 人。参加报告会的研究生本人导师不得担任评议组组长，亦不得进入本研究生的考核小组。

（三）研究生学位论文预答辩会应公开举行。考核会开始前一周，学科方向负责人应就此次考核以群通知的形式通知到全体参加的研究生和评议组成员，并在院内以张贴公告或全院微信群公告的形式发布通知，鼓励低年级同方向研究生旁听。

（四）研究生应至少提前三个工作日完成预答辩全部材料。其中学位论文预答辩版的封底应由导师确认签字，明确表示同意其参加预答辩。研究生本人将所

有预答辩材料提交评议组秘书，电子版于收齐当日应发送至全体评议组成员，纸质版由秘书统一在收齐日后一天向全体评议组成员移交（至各自办公室）。研究生提交全部材料后，不得随意更改材料。

第二十二条　预答辩的评议程序

（一）评议组组长介绍评议组成员，宣布报告会程序。

（二）研究生导师简要介绍学生情况，包括基本情况、学习情况、科技论文完成情况、大论文写作情况等，时间在 5 分钟内。

（三）研究生本人陈述科技论文主要内容及学位论文的完成情况。硕士研究生汇报时间不少于 10 分钟，博士研究生不少于 20 分钟。

（四）考核组质询，研究生回答问题。考核组针对研究生的学位论文完成情况、修改方案等提出意见或建议。

（五）预答辩采用二级制，即只有“通过”或“不通过”，评议组采用合议制，最终以民主原则形成统一决议。如针对个别申请人考核组未能形成一致意见，可直接实行投票制。当意见不统一时，考核组可进行无记名投票，经三分之二及以上成员同意为通过。

（六）考核组组长宣布考核结果。

第二十三条　预答辩的评议结果

（一）评议采取合议与无记名投票相结合的办法。如考核组意见一致，则可形成统一决议；如考核组意见不一致，可采取无记名投票，经三分之二及以上成员同意为通过，否则为不通过。决议经考核组组长签字后，报分学位委员会。评议结果为“通过”者，视为通过预答辩。

（二）预答辩未通过的，博士应在 3 个月内、硕士应在 1 个月内申请重新考核。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预答辩考核的，应向所在学院和研究生院申请另行考核，并应延期毕业。

第二十四条 预答辩后需整理归档的材料包括预答辩记录表、研究生学位论文和预答辩后修改说明。

第五章 博士学位论文答辩

第二十五条 博士答辩的申请条件

（一）博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前实行“预答辩”制度，“预答辩”不通过的不得进行正式答辩。

（二）博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前应完成并通过论文评审环节。具体为：学生应在预答辩后完成学位论文全部内容（不少于 10 万字）的修改，经导师审阅并认为达到学术规范及相应学段学术水平后，由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办公室组织实施送 3 位同行专家进行评议（“双盲”评审），外审通过者方可向本学科方向负责人申请进入正式答辩环节。其中：

“双盲审”的 3 位同行专家中有 1 位专家综合评议意见为“不同意答辩”，视其学位论文盲审不通过。盲审不通过的学位论文需进行修改后重新参加“双盲”评审。论文三次“双盲”评审为不通过，将取消论文作者申请学位资格。

（三）学位论文盲审意见及评议人提出明确修改意见与建议的，学位申请人应按照修改意见与建议充分修改论文，并提交书面论文修改说明；学位答辩委员会秘书将论文修改意见及学位申请人的书面修改说明汇总，并提交论文答辩委员会。答辩委员会应审查学位论文修改情况并填写论文修改确认书（此书由指导教师填写，由答辩委员会确认）。

（四）博士学位论文须有 2 名正高级职称人员作为评议员，其中至少 1 名校外专家，分别对学位论文的学术水平进行评价并写出评议书，评议员作为答辩委员会成员参加论文答辩。评议书应提前三日完成并提交答辩秘书。

（五）答辩前须完成学位论文格式规范化检测和重复率检测，两项检测均合格方可进入答辩；检测由研究生本人、指导教师及各培养单位协同研究生院共同组织实施，检测不合格者不得进入论文答辩。

第二十六条　博士答辩的时间要求

（一）博士研究生正式答辩应在中期考核通过 6 个月后进行，最迟在入学后第十学期结束前完成。

（二）保留学籍、休学的博士研究生，由本人提出申请，经导师和所在学院同意，可申请延迟考核。延迟的时间应和保留学籍、休学的时间相应。每名博士生在读期间可申请一次延迟考核。

（三）学位论文答辩原则上应安排在每年 3 月、6 月、9 月及 12 月学校受理学位申请、召开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全体会议之前完成，以便按期提交分学位委员会和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

第二十七条　博士答辩的组织实施

（一）博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工作由学院、学科方向、导师组统一组织，采用报告会的方式集中进行。

（二）组织实施论文答辩应成立论文答辩委员会，委员会由 5 人或 7 人组成，成员应是具有博士生指导资格的教师或正高职称专家，其中，博士生指导教师不少于三分之二，校外专家不少于 2 人。答辩委员会成员中应有 1 位分学位委员会委员（特殊情况经审批可由分学位委员会指定教师代替），代表分学位委员会宣布答辩委员会组成并组织答辩工作。答辩委员会设主席 1 人，应当由教授或相当职称的专家担任，负责主持报告会并作最后确认签字；设秘书 1 人，必须为本院教师（原则上应为同一学科方向），负责相关材料收集、整理，相关流程的前期制定和记录工作。论文答辩委员会成员组成名单应由分学位委员会审批、分学位委员会主席签字。指导教师不得担任答辩委员会成员；答辩学生的配偶、近亲属不得担任答辩委员会成员。

（三）博士学位论文答辩一般应公开举行。报告会开始前一周内，应张贴公告或以其他方式发布通知；公告内容应包括答辩人、论文题目、答辩委员会组成、时间、地点。

（四）博士学位申请人应至少提前三个工作日完成全部材料。研究生本人将所有答辩材料提交评议组秘书，电子版应于收齐当日发送至全体评议组成员，纸质版由秘书统一在收齐日后一天向全体评议组成员移交（校外专家可酌情处理）。

研究生提交全部材料后，不得随意更改材料。

（五）答辩委员会秘书应对论文答辩会全过程做如实记录，培养单位应对答辩过程进行监督管理。

第二十八条　博士答辩的评议程序

（一）答辩委员会主席介绍答辩委员会成员，宣布报告会程序及答辩纪律。

（二）研究生导师简要介绍学生情况，包括基本情况、学习情况、资格论文完成情况、学位论文及其盲审情况等，时间在 5 分钟内。

（三）学科方向负责人（或培养单位指定人员）介绍研究生学位论文盲审评阅情况、专家评议情况等。

（四）研究生本人陈述学位论文主要内容，博士研究生不少于 20 分钟。

（五）考核组质询，研究生回答问题。

（六）答辩委员会闭门评议：导师及列席人员退场，答辩委员会就论文水平、答辩情况和是否建议授予博士学位进行讨论，并就是否通过论文答辩和建议授予博士学位进行无记名投票表决，经三分之二及以上成员同意为通过。如通过，则委员会合议答辩决议的全部内容，最后由答辩委员会主席确认。答辩委员会秘书对评议和表决全过程做如实记录。

（七）答辩委员会主席当场宣布答辩决议，并向研究生本人反馈修改完善意见；决议经答辩委员会主席签字后，报分学位委员会。

（八）在学位论文答辩环节，增设“学位论文修改完善意见建议表”，答辩委员会专家组成员分别对学位论文提出进一步修改完善的书面意见和建议。此建议表应在答辩现场完成，各专家当场确认签字并交由答辩委员会秘书。

第二十九条　博士答辩的评议结果

（一）论文答辩委员会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就是否通过论文答辩和建议授予博士学位进行表决，经三分之二及以上成员同意为通过（当答辩委员会为 5 人时，应有至少 4 人同意；当答辩委员会为 7 人时，应有至少 5 人同意）；否则为不通过。决议经答辩委员会主席签字后，报分学位委员会。

（二）博士学位论文答辩未通过者，经答辩委员会全体成员半数以上通过并

作出决议，可在 2 年内修改论文，重新申请博士学位论文答辩一次；重新答辩仍不合格者，不再受理其学位申请。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答辩考核的，应向所在学院和研究生院申请另行考核，并应延期毕业。

（三）博士学位论文经答辩未达到博士学术水平，但已达到硕士学术水平，而申请人又属同等学力（未曾获得硕士学位），答辩委员会可作出建议授予硕士学位的决议。

（四）博士学位论文答辩通过后，申请人应按答辩委员会提出的修改意见对学位论文进行修改，并提交修改情况书面说明。指导教师对修改情况审核并签字确认，分学位委员会主席在修改书面说明上签字确认。分学位委员会负责审核申请人是否按答辩委员会的意见与建议对学位论文进行了修改。答辩通过并授予学位的论文，在归档前需重新进行论文检测。

第三十条　博士答辩后需整理归档材料

（一）博士学位申请书（含个人简历、学习成绩单、学术成果、中英文摘要、导师对论文的学术评语及综合评价、评阅人及答辩委员会组成审核表）；

（二）学位论文（纸质版和电子版）；

（三）学位论文评阅意见书（5—7 份）；

（四）学位论文学术评议书（2 份）；

（五）论文答辩情况及决议书（含表决票）。

第六章 硕士学位论文答辩

第三十一条　硕士答辩的申请条件

（一）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前实行“预答辩”制度。“预答辩”不通过的，不得进行正式答辩。

（二）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前应完成学位论文全部内容（不少于 3 万字），经导师审阅并认为达到学术规范及相应学段学术水平后，由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办

公室组织实施送 2 位同行专家进行评议（“双盲”评审）。外审通过者方可向本学科方向负责人申请进入正式答辩环节。

送审的 2 位专家中有 1 位综合评议意见为“不同意答辩”，视其论文盲审不通过。盲审不通过的学位论文需进行修改后重新参加“双盲”评审。论文三次“双盲”评审不通过，将取消论文作者申请学位资格。

（三）学位论文盲审意见及评议人提出明确修改意见与建议的，学位申请人应按照修改意见与建议充分修改论文，并提交书面的论文修改说明。学位答辩委员会秘书将论文修改意见及学位申请人书面修改说明汇总，并提交论文答辩委员会。答辩委员会应审查学位论文修改情况并填写论文修改确认书。（此书由指导教师填写，由答辩委员会确认）

（四）硕士学位论文须有 2 名具有高级职称的相关学科专家作为评议员，分别对学位论文的学术水平进行评价并写出评议书。评议员作为答辩委员会成员参加论文答辩。论文评阅人中有不同意答辩的，研究生须按专家意见修改论文，重新申请答辩。论文评议书应提前三日交至答辩委员会秘书。

（五）答辩前须完成学位论文格式规范化检测和重复率检测，两项检测均合格方可进入答辩。检测由研究生本人、指导教师及各培养单位协同研究生院共同组织实施。检测不合格者不得进入论文答辩。

第三十二条　硕士答辩的时间要求

（一）硕士研究生正式答辩应在中期考核通过 6 个月后进行，最迟在入学后第八学期结束前完成。

（二）保留学籍、休学的硕士研究生，由本人提出申请，经导师和所在学院同意，可申请延迟考核。延迟的时间应与保留学籍、休学的时间相应，每名硕士生在读期间可申请一次延迟考核。

（三）学位论文答辩原则上应安排在每年 3 月、6 月、9 月及 12 月学校受理学位申请、召开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全体会议之前完成，以便按期提交分学位委员会和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议。

第三十三条　硕士答辩的组织实施

（一）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工作由学院、学科方向、导师组统一组织，采用报告会的方式集中进行。

（二）论文答辩委员会由 5—7 人组成。委员会成员应是具有硕士生指导资格的教师或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其中具有高级职称的成员应在三分之二以上；成员中应包含 1 名分学位委员会委员（特殊情况下可由分学位委员会指定教师代替），代表分学位委员会宣布答辩委员会组成并组织答辩工作。答辩委员会设主席 1 人，由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担任，负责主持报告会并作最后确认签字；设秘书 1 人，必须为本院教师（原则上应为同一学科方向），负责相关材料的收集、整理、流程的前期制定和记录工作。论文答辩委员会成员组成名单应由分学位委员会审批、分学位委员会主席签字。指导教师不得担任答辩委员会成员；答辩学生的配偶、近亲属不得担任答辩委员会成员。

（三）硕士学位论文答辩一般应公开举行。报告会开始前一周内，应张贴公告或以其他方式发布通知；公告内容应包括答辩人、论文题目、答辩委员会组成、时间、地点。

（四）硕士学位申请人应至少提前三个工作日完成全部材料。研究生本人将所有答辩材料提交评议组秘书，电子版于收齐当日发送至全体评议组成员，纸质版由秘书统一在收齐日后一天向全体评议组成员移交（校外专家可酌情处理）。研究生提交全部材料后，不得随意更改材料。

（五）答辩委员会秘书应对论文答辩会全过程做如实记录，培养单位应对答辩过程进行监督管理。

第三十四条　硕士答辩的评议程序

（一）答辩委员会主席介绍答辩委员会成员，宣布报告会程序及答辩纪律。

（二）研究生导师简要介绍学生情况，包括基本情况、学习情况、科技论文完成情况、学位论文及其盲审情况等，时间在 5 分钟内。

（三）学科方向负责人（或培养单位指定人员）统一介绍研究生学位论文盲审评阅情况、专家评议情况等。

（四）研究生本人陈述学位论文主要内容，硕士研究生不少于 10 分钟。

（五）考核组质询，研究生回答问题。

（六）答辩委员会成员评议：导师及列席人员退场，答辩委员会就论文水平、答辩情况和是否建议授予硕士学位进行讨论，并就是否通过论文答辩和建议授予硕士学位进行无记名投票表决，经全体成员三分之二及以上同意为通过。答辩委员会秘书对评议和表决过程作如实记录。

（七）答辩委员会主席当场宣布答辩决议，并向研究生本人反馈修改完善意见；决议经答辩委员会主席签字后，报分学位委员会。

（八）在学位论文答辩环节，增设“学位论文修改完善意见建议表”，答辩委员会专家组成员分别对学位论文提出进一步修改完善的书面意见和建议。此建议表应在答辩现场完成，各专家当场确认签字并交由答辩委员会秘书。

第三十五条　硕士答辩的评议结果

（一）论文答辩委员会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就是否通过论文答辩和建议授予硕士学位进行表决，经全体成员三分之二及以上同意为通过。（当答辩委员会为 5 人时，应有至少 4 人同意；当答辩委员会为 7 人时，应有至少 5 人同意）否则为不通过。决议经答辩委员会主席签字后，报分学位委员会。

（二）硕士学位论文答辩未通过者，经答辩委员会全体成员半数以上通过并作出决议，可在 1 年内修改论文，重新申请硕士学位论文答辩一次；重新答辩仍不合格者，不再受理其学位申请。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答辩考核的，应向所在学院和研究生院申请另行考核，并应延期毕业。

（三）硕士学位论文答辩通过后，申请人应按答辩委员会提出的修改意见对学位论文进行修改，并提交学位论文修改情况书面说明，指导教师审核修改情况并签字确认，分学位委员会主席在修改书面说明上签字确认。分学位委员会负责审核申请人是否按答辩委员会的意见与建议对学位论文进行了修改。研究生在学位论文提交分学位委员会审核以及归档之前，须完成上述修改并提交书面说明；答辩通过并授予学位的论文，在归档前需重新进行论文检测。

第三十六条　硕士答辩后需整理归档的材料

（一）硕士学位申请书（含个人简历、学习成绩单、学术成果、中英文摘要、

导师对论文的学术评语及综合评价、评阅人及答辩委员会组成审核表）；

（二）学位论文（纸质版和电子版）；

（三）学位论文评阅意见书（5—7 份）；

（四）学位论文学术评议书（2 份）；

（五）论文答辩情况及决议书（含表决票）。

第七章 附 则

第三十七条 所有研究生学位申请人和相关评议组成员应秉承对学科负责、对学术负责的初心，在所有培养和评审工作中做到客观公正、实事求是。

第三十八条 本规定未尽的培养工作、论文评审及答辩的特殊事宜，须上报至马克思主义学院分学位委员会讨论决定。

第三十九条 本规定由马克思主义学院负责解释。自正式发布之日起施行，原有关规定同时废止。

【二】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马克思主义学院

研究生学位论文写作规范

（试行）

目　录

第一章　编写说明.....20
第一节　编写目的.....20
第二节　学位论文的基本要求.....20
第三节　撰写学位论文的语言及文字.....20
第四节　主要内容.....21
第二章　学位论文格式的基本要求.....23
第一节　学位论文组成部分及顺序.....23
第二节　学位论文各部分的格式要求.....23
第三节　论文装订与印刷要求.....27
第三章　学位论文的写法.....29
第一节　论文的语言及表述.....29
第二节　题名的写法.....29
第三节　摘要的写法.....29
第四节　关键词的写法.....30
第五节　绪论的写法.....30
第六节　正文的写法.....30
第七节　结语的写法.....31
第八节　致谢的写法.....31
第四章　参考文献和引文注释规范.....32
第一节　参考文献与脚注（注释）的区别.....32
第二节　参考文献.....32
第三节　引文注释（脚注）.....36
第四节　心理学硕士参考文献规范.....39

第一章　编写说明

第一节　编写目的

学位论文是研究生攻读学位期间在指导教师指导下独立完成的创新成果的完整呈现，是研究生学位评定的主要依据。同时，研究生学位论文也是反映最高层次学历教育水平的学术作品，学校图书馆、国家图书馆将作为学术资料长期保存，供同行学者、后续研究者查阅和参考。因此，学位论文应文字正确，语言通顺，数据可靠，表述清晰，图、表、公式、单位等符合规范要求。同时，作为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的研究生学位论文，在符合国家关于学位论文编写规范要求的基础上，应有统一的格式。为此，我院参照《信息与文献 编写规则 第1部分：学位论文》（GB/T 7713.1—2025）和《信息与文献 参考文献著录规则》（GB/T 7714—2025）等国家标准并结合学校实际情况，编写了《中国地质大学（北京）马克思主义学院研究生学位论文写作规范》（以下简称《写作规范》），供我院硕博研究生在撰写学位论文时参考。

第二节　学位论文的基本要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法》的要求，学术型博士学位申请人应当在本学科或者专业领域掌握坚实全面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具有独立从事学术研究工作的能力并在学术研究领域做出创新性成果；学术型硕士学位申请人应当掌握本学科坚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的专业知识，对所研究的课题有新的见解，并具有从事科学研究或专门技术工作的能力。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马克思主义学院对研究生学位论文学术的其他要求详见《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研究生教育制度管理汇编》《中国地质大学（北京）马克思主义学院研究生培养工作的相关规定》。马克思主义学院硕博研究生学位论文的编写格式应符合本《写作规范》的要求。

第三节　撰写学位论文的语言及文字

研究生学位论文须用简体汉字书写，所用汉字应符合《通用规范汉字表》（国发〔2013〕23号）的规定；所用量和单位应符合《国际单位制及其应用》（GB 3100—1993）的规定，并参照《量和单位》系列国家标准的现行规定。量及其单位的名称和符号，以及图、表中的

图题、坐标轴标注、图例、表头等说明性文字，应使用规范的中文表述；量符号、单位符号、词头符号等应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规范符号。

第四节　主要内容

本《写作规范》包括以下四部分：第一部分为编写说明，阐述编写本《写作规范》的目的，以及学位论文的基本原则和整体要求；第二部分为学位论文格式基本要求，包括学位论文的各部分、装订方式、页面设置等具体格式要求；第三部分为学位论文各部分内容的写法规范与建议要点；第四部分为参考文献和引文注释规范、相关示例及注意事项。

第二章　学位论文格式的基本要求

第一节　学位论文组成部分及顺序

研究生学位论文应包含以下部分，顺序如下：

- 01 中文封面
- 02 英文封面
- 03 版权页（原创性声明和关于论文使用授权的说明）
- 04 摘要
- 05 Abstract
- 06 目录
- 07 图表索引（如有）
- 08 正文（包括绪论、各章节、结语）
- 09 参考文献
- 10 致谢
- 11 作者学术简历
- 12 附录（如有）

以上各项均独立成为一部分，每部分从新的一页开始。

第二节　学位论文各部分的格式要求

一、封面及扉页

论文封面用 200 克白色铜版纸，采用全校统一格式，A4 纸，上边距和左边距为 25mm，下边距和右边距为 20mm。

封面中的“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字样，一号仿宋体；“硕/博士学位论文”字样，初号楷体，居中加粗（详见模板）。

题名：二号宋体，居中加粗，题名可一行或两行，行间距为单倍行距。

姓名、学号：三号宋体加粗，行间距为 1.5 倍行距。

专业：三号宋体加粗，以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的专业目录中的专业为准。

研究方向：三号宋体加粗，按本专业培养方案中设置的相关研究方向填写。

指导教师：三号宋体加粗，指导教师的署名一律以批准招生时为准，如有变动应正式提

出申请并报研究生院备案，原则上只写一名指导教师。如有其他合作导师，写在副指导教师一项中（限 1 名）。

其他：用五号宋体字打印封面中图分类号、学校代码、UDC、密级；三号宋体字打印封面日期。

版权页：单设一页，排在英文封面后。包括两部分，分别为“原创性声明”和“关于论文使用授权的说明”，按此先后顺序共列同一页，归档时应附作者本人、导师手写签字。

二、题名

中文题名为二号宋体，居中加粗，题名一行排不下时可排两行，行间距为单倍行距；

英文题名为 Times New Roman，三号字体，居中加粗。

三、摘要

中文摘要：“摘要”字样采用小三号黑体加粗，大纲级别 1 级，居中无缩进，段前 0 行，段后 0 行，1.5 倍行距。

摘要内容：中文字体为宋体，西文字体为 Times New Roman，小四号，大纲级别正文文本，两端对齐，首行缩进 2 字符，段前 0 行，段后 0 行，1.5 倍行距。硕士学位论文中文摘要 600～800 字（限 1 页），博士学位论文中文摘要 1000～1500 字（限 2 页）。

英文摘要：置于中文摘要下一页，“Abstract”字样采用 Times New Roman 小三号加粗，大纲级别 1 级，居中无缩进，段前 0 行，段后 0 行，1.5 倍行距。

摘要内容：为 Times New Roman，小四号，大纲级别正文文本，两端对齐，首行缩进 2 字符，段前 0 行，段后 0 行，1.5 倍行距。段落中的英文标点符号后面应该有一个半角空格。

四、关键词

“关键词：”字样采用宋体小四号加粗，其后关键词中文字体为宋体不加粗，大纲级别正文文本，两端对齐，无缩进，段前 0 行，段后 0 行，1.5 倍行距。每一关键词之间用分号（；）隔开，最后一个关键词后不打标点符号。关键词 3～5 个。

“Key words”字样采用 Times New Roman 小四号加粗，其后关键词为 Times New Roman，小四号不加粗，大纲级别正文文本，两端对齐，无缩进，段前 0 行，段后 0 行，1.5 倍行距。每一关键词之间用半角分号（;）隔开，最后一个关键词后不打标点符号。

五、目录

“目录”字样采用小三号黑体加粗（中间应空 2 个字符），居中无缩进，段前 0 行，段后 0 行，1.5 倍行距，大纲级别正文文本。

目录只列到三级标题，中文字体为宋体，西文字体为 Times New Roman，小四号，两端

对齐，段前 0 行，段后 0 行，1.5 倍行距。各级目录格式如下：

一级目录项无缩进；

二级目录项左缩进 1 字符；

三级目录项左缩进 2 字符。

六、图表索引（如有）

论文中如有插图和附表，应分别列出“插图清单”和“附表清单”。插图清单在前，应列出图序、图题和页码。附表清单在后，应列出表序、表题和页码。标题字用小三号黑体字打印，居中无缩进，段前 0 行，段后 0 行，1.5 倍行距。内容用小四号宋体打印，两端对齐，段前 0 行，段后 0 行，1.5 倍行距。

插图和附表清单均须另起一页，依次置于目录之后。图表标题应简洁，尽可能保持在一行内，若确有必要超过一行，采用悬挂对齐的方式。插图与附表清单宜在文档编辑软件中自动生成，并根据目录的格式要求调整格式。

七、绪论

“绪论”字样采用黑体二号，大纲级别 1 级，居中对齐，无缩进，段前 0 行，段后 0 行，1.5 倍行距。题序号与标题间空两格，一级标题后空一行。

八、正文

正文应从另页右页开始，每章应另起页。正文部分包括绪论、主体和结语。中文字体为宋体，西文字体为 Times New Roman，小四号，大纲级别正文文本，两端对齐，首行缩进 2 字符，段前 0 行，段后 0 行，1.5 倍行距。英文类标题需加粗。第一、二级标题应居中对齐，题序与标题间空两格；三、四级标题应两端对齐，题序与标题间不空格。

- **论文字体、字型及字号要求**

一级章标题	第一章　XXXXX	黑体二号（每章另起页）
二级节标题	第一节　XXXX	黑体三号
三级目标题	一、XXXX	黑体四号
四级标题	（一）XXXX	黑体小四号
正　文	XXX	宋体小四号
表题与图题	表 1	宋体五号
参考文献及页眉	XXXX	宋体五号
页下注释：	XXX	单倍行距，宋体小五号

- **段落及行间距要求**

大标题（章）之后空一行；正文全文行间距一律取“1.5 倍行距”；段间距（段前、段后）均取“0 行距”。

九、脚注（注释）

正文中出现以下两种情况时须使用脚注：第一，引用；第二，某个名词或词组或句子需要具体注释且注释内容与正文内容关系不大时。脚注应在正文中引用或需要注释的句子结尾处用①②③……样式的数字编排序号，以“上标”字体标示在需要注释的句子末尾，在当页下部书写脚注内容。底部脚注的序号不再用“上标”，要与文字持平。

脚注内容采用小五号字，中文采用宋体，英文和数字用 Times New Roman，两端对齐，单倍行距，段前段后均空 0 磅。脚注的序号须每页重新编号。中文引注除文献分类用中括号应使用半角外，其余所有标点符号均使用全角；英文引注应使用英文输入状态下的半角标点符号。

十、页眉和页码

页眉从正文第一章（绪论）开始，采用宋体五号字居中书写。奇数页写“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硕/博士学位论文”，偶数页写大标题（章的题目）。

页码从摘要开始，前置部分（摘要，Abstract，目录等）用大写罗马数字（I，II，III，……）连续编排，正文部分按阿拉伯数字（1，2，3，……）重新开始编号。页码位于页面底端，采用小五号 Times New Roman 居中书写。页码数字两侧不要加“-”等修饰线。

十一、图、表、公式等

图：精选，要具有代表性；清楚，坐标比例要适中，同一图上不同曲线的点用不同形状标出并说明；图中的术语、符号、单位等应同文字表述一致。

图应分章依序编号，如图 1-1，全文图片编号方式应统一。图宜有图题，图题即图的名称，置于图的编号之后。图的编号和图题应置于图下方。如有英文标题，以 Figure　1-1 编号。图与上下正文之间应空一行。

图题用宋体五号，居中无缩进，段前 0 行，段后 0 行，1.5 倍行距。图序与图名之间空两格，图名后不加标点，建议交叉引用。如果一个图由两个或两个以上分图组成时，各分图分别以(a)、(b)、(c)……作为图序，并须有分图名，分图名直接列在各自分图的正下方，主图名列在所有分图的下方正中。可根据需要加图注（即图的注解和说明），图注一般排在图题下面。

表：表的编号和表题应置于表上方。表应分章依序编号，如表 1-1，全文表格编号方式应统一。表与上下正文之间应空一行。

表格形式采用国际通用三线表。顶底两条横线为 1.5 磅，栏目线为 0.75 磅，建议交叉引用，排版应整齐美观。

表题用宋体五号，居中无缩进，段前 0 行，段后 0 行，1.5 倍行距。表序与表名之间空两格，表名后不加标点。如某个表需要转页接排，在随后各页上应重复表的编号，如“续表 2-1 表题”，且续表均应重复表头。如有英文标题，以 Table　1-1 编号。

表中若有附注，附注写在表的下方。

公式：论文公式应分章依序编号，并将编号置于括号内，如（1-1），公式编号右端对齐，与公式间无连接符。包含公式的段落行间距可设置为段前段后 6 磅，最小值 18 磅，以保证公式完全显示。

图、表与上下正文之间各空一行。

十二、量和单位

执行现行的 GB 3100—1993 有关量和单位的规定（具体要求请参阅《常用量和单位》，计量出版社，1996）。

单位名称的书写，可以采用国际通用符号，也可以用中文名称，但全文应统一，不要两种混用。

十三、参考文献

另起一页。“参考文献”字样采用黑体二号，居中无缩进，段前 0行，段后 0行，1.5 倍行距。参考文献条目内容宋体五号，两端对齐，悬挂缩进 2 字符，段前 0 行，段后 0 行，1.5 倍行距。

十四、致谢

另起一页。“致谢”字样采用黑体二号，大纲级别 1 级，居中无缩进，段前 0 行，段后 0 行，1.5 倍行距。

致谢内容：中文字体为宋体，西文字体为 Times New Roman，小四号，大纲级别正文文本，两端对齐，首行缩进 2 字符，段前 0 行，段后 0 行，1.5 倍行距。

十五、作者学术简历

此部分是对研究生基本情况和在学期间取得学术成果的简要说明，应对照相应学位的毕业条件，详见《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研究生申请学位时的学术成果基本要求》中“318 马克思主义学院”相关类型。

“作者学术简历”字样采用黑体二号，居中无缩进，大纲级别 1 级，段前 0 行，段后 0 行，1.5 倍行距。

二级标题：中文字体为黑体，西文字体为 Times New Roman，三号，大纲级别 2 级，两端对齐，无缩进，段前 0 行，段后 0 行，1.5 倍行距。

正文：中文字体为宋体，西文字体为 Times New Roman，小四号，大纲级别正文文本，两端对齐，首行缩进 2 字符，段前 0 行，段后 0 行，1.5 倍行距。

三级标题：中文字体为黑体，西文字体为 Times New Roman，四号，大纲级别 3 级，两端对齐，无缩进，段前 0 行，段后 0 行，1.5 倍行距。

十六、附录（如有）

附录是与论文内容密切相关、但编入正文又影响整篇论文编排的条理和逻辑性的资料。它是论文主体的补充内容，可根据需要进行设置。

“附录”字样采用与章标题相同格式。附录内容采用与论文段落文字相同格式，并依顺序用大写字母“A、B、C……”编序号，如附录 A，附录 B，附录 C……。只有一个附录时也要编序号，即附录 A。每个附录应有标题。附录序号与附录标题之间空一个空格。如：

附录 A 访谈提纲

附录 B 调查问卷

第三节　论文装订与印刷要求

一、用纸及打印规格

（一）封面。论文封面用 200 克白色铜版纸。

（二）正文。论文用 A4 标准纸双面打印。页边距：上—2.5cm，下—2cm，左—2.5cm，右—2cm，装订线位置左侧，装订线 0cm。页眉边距 1.5cm，页脚边距 1.5cm。

（三）“封面”“扉页”“版权页”三部分单页印刷，不加篇眉和页码。从“摘要”开始，各部分双面印刷，页码用罗马数字“Ⅰ，Ⅱ，Ⅲ……”表示；从“绪论”开始至论文结束，页码用阿拉伯数字“1，2，3……”表示。

二、书脊格式要求

学位论文的书脊上需印有论文题名、作者姓名和“中国地质大学（北京）”字样，用四号仿宋字书写（题目较长时可缩小字号），上方写论文题目，中间写研究生姓名，最下面是学校名。示例：

学位论文正题名

姓名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

第三章　学位论文的写法

研究生学位论文撰写，除表达形式上需要符合一定的格式要求外，内容上也要遵循一些共性原则。通常研究生学位论文只能有一个主题，应针对某学科领域中的一个具体问题展开深入、系统的研究，并得出有价值的研究结论。学位论文的研究主题切忌过大，应与本学段研究生的研究能力相适应。

第一节　论文的语言及表述

除国际研究生外，学位论文一律须用汉语书写。学位论文应当用规范汉字进行书写，除古汉语研究中涉及的古文字和参考文献中引用的外文文献之外，均采用简体汉字书写。

国际研究生一般应以中文或英文书写学位论文，格式要求按本规范第二章执行，论文须用中文封面。

研究生学位论文是学术作品，因此其表述要严谨简明，重点突出，专业常识应略写或不写，做到立论正确、数据可靠、说明透彻、推理严谨、文字凝练、层次分明，避免使用文学性质的或带感情色彩的非学术性语言。

论文中如出现一个非通用性的新名词、新术语或新概念，需随即解释清楚。

第二节　题名的写法

题名是以最恰当、最简明的词语反映论文中最重要的特定内容的逻辑组合，所用每一个词语必须考虑到有助于选定关键词和编制目录、索引等二次文献检索所需的特定信息。题名应该避免使用不常见的缩略词、首字母缩写字、字符、代号和公式等。

题名一般不宜超过 25 字，语意未尽可用副题名补充说明。外文题名无特殊情况一律使用英文（特殊语种母语者，须提前在研究生院备案，并获院学术委员会同意后使用其他语种），一般不宜超过 10 个实词。外文题名应采用中文题名的意译方式，应在与中文题名表意一致的前提下尽量符合英文使用习惯。

第三节　摘要的写法

摘要应以简明扼要的语言概括论文的主要内容和核心观点，供读者确定有无必要阅读全文，也供文摘等二次文献采用。摘要从表述上应是一篇简短但意义完整的文章，论文摘要应包括对问题及研究目的的描述、对使用的方法和研究过程进行的简要介绍、对研究结

论和展望的高度凝练等，重点是作者独立进行研究工作的结果和结论。应突出论文的学术见解和创新点，不能出现图片、表格或插图。

论文摘要切忌写成全文的提纲，不宜使用“本文”“第 n 部分”，尤其要避免使用“第 1 章……；第 2 章……”的陈述方式。

英文摘要对于专业领域内的专有名词表述要求规范、准确，保证其表述的流畅和无歧义，不推荐完全依赖工具。

第四节　关键词的写法

关键词服务于文献标引，从学位论文中选取出来用以表示全文主题内容信息的单词或术语。为了便于文献检索，应在有摘要的一页下方另起一行注明论文的关键词。学位论文一般选取 3—5 个关键词，每个关键词应是具有一定学术共识的词语或词组。

第五节　绪论的写法

绪论主要论述论文的选题目的与意义、国内外研究现状、本论文要解决的问题、论文运用的主要理论与方法、基本思路及论文的结构等。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问题的提出、研究背景及意义、文献综述、研究思路与方法、创新点与重难点。绪论是正文的一部分，应以论文表述方式展现，其余开题报告中的部分不应出现在绪论中。具体要求如下：

- 问题的提出：要清晰地阐述所要研究的问题“是什么”。
- 背景及意义：要论述清楚为什么选择这个题目来研究，即阐述该研究在本研究领域的理论意义和对国家社会发展的现实意义。
- 文献综述：要对本研究主题范围内的文献进行详尽的综合述评，“述”的同时一定要有“评”，指出现有研究状态，仍存在哪些尚待解决的问题，阐述自己的研究有哪些探索性内容。
- 思路与方法：要介绍本论文的写作思路，讲清论文所使用的科学研究方法。
- 创新点与重难点：要介绍本论文的创新之处、研究重点与研究难点等。

第六节　正文的写法

论文的正文是核心部分，占主要篇幅，一般包括理论分析、数据资料、史料论证、主要论点及结语（含结论与展望）等部分。正文要求实事求是、立论正确、论点明确、说理透彻、逻辑清楚、推理严谨、层次分明、文字流畅、数据真实、推导计算结果无误。文字

应当简洁，避免使用明显带文学性质或感情色彩的非学术性词语。论文中如出现非通用性的新名词、新术语或新概念，需对其进行必要的解释。文中若有与导师或他人共同研究的成果，必须明确标示；如果引用他人的结论，必须明确注明出处。

第七节　结语的写法

结语是对论文主要研究结果、论点的提炼与概括，应精炼、准确、完整，使读者看后能全面了解论文的意义、内容和未尽的工作内容。结语从内容上应包含结论和展望，其中，结论应包括论文的核心观点，主要阐述作者的创造性工作及所取得的研究成果在本领域中的地位、作用和意义，是最终的、总体的结论，不是正文各章小结的简单重复；展望应交代本论文研究工作的局限，提出未来该主题的研究旨趣或深化的对策建议。

第八节　致谢的写法

致谢是作者对于提供各类资助、指导和协助完成论文研究工作的导师、单位及个人表示感谢，置于参考文献之后、作者学术简历之前。致谢言语应实事求是、真诚客观，字数不超过 1000 个汉字。

一般致谢的对象有：

指导或协助指导完成论文的导师；

协助完成研究工作和提供便利条件的组织或个人；

在研究工作中提出建议和提议帮助的人；

给予转载和引用权的资料、图片、文献、研究思想和设想的所有者；

其他应感谢的组织或个人。

第四章　参考文献和引文注释规范

关于参考文献著录的现行国家标准是《信息与文献 参考文献著录规则》（GB/T 7714—2025）。我院研究生学位论文的参考文献著录和在正文中的标注方式统一按照该标准执行，所有文献类型著录格式与示例均按照顺序编码制组织。本规范只示例中国地质大学（北京）马克思主义学院研究生学位论文中较常见的文献与注释类型，其余未尽之情况，特别是涉及不常见的符号、数字、档案、资料等，可参考《信息与文献 参考文献著录规则》（GB/T 7714—2025）中的详尽说明。

第一节　参考文献与脚注（注释）的区别

脚注与参考文献有所区别。参考文献是作者写作学位论文时所参考的文献，一般集中列于文末。

参考文献序号用半角中括号[1]标注。脚注（页下注）是对学位论文中某一特定内容引用所做的进一步补充说明，一般排印在当页底部分隔线以下，并用阿拉伯数字加圆圈标注。二者在本学位论文中虽著录格式相同，但区别在于引文注释中需标明具体引用的页码，并用“：”连接；而正文末的参考文献一律不添加页码。

第二节　参考文献

参考文献是论文中用到的直接引语（数据、理论、观点等）或间接引语，以及作者曾经阅读过的与本论文紧密相关的文献信息资源，是论文的必要组成部分。著录参考文献必须实事求是，论文中引用过的文献必须著录。参考文献集中著录于正文之后，编号用[1][2][3] ……。

一、参考文献写作格式

“参考文献”四个字的格式与章标题的格式相同，黑体二号，居中无缩进，段前 0 行，段后 0 行，1.5 倍行距。

参考文献的正文部分：中文字体为宋体，西文字体为 Times New Roman，五号，两端对齐，大纲级别正文文本，悬挂缩进 2 字符，段前 0 行，段后 0 行，1.5 倍行距。

每一条文献的内容要尽量写在同一页内。遇有被迫分页的情况，可通过“留白”或微调本页行距的方式尽量将同一条文献放在一页。

二、文献类型和文献载体标识代码

文献类型：专著[M]，期刊文章[J]，学位论文[D]，报纸文章[N]，会议录[C]，报告[R]，标准[S]，专利[P]，网页、网站[EB]，数据库[DB]，地图[CM]，预印本[PP]，汇编[G]

电子资源载体：联机网络[OL]，光盘[CD]，磁带[MT]，磁盘[DK]

三、参考文献罗列顺序

（一）经典著作类

1.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

2.中国共产党领导人著作

3.党和国家重要文献

（二）研究著作类

1.中文著作

2.外文著作

（三）学术论文类

1.中文期刊论文

2.中文报纸杂志

3.外文期刊论文

4.外文报纸杂志

（四）电子文献类

（五）学位论文类

1.博士学位论文（先中文、后外文）

2.硕士学位论文（先中文、后外文）

以上每一类都重新排序。撰写学位论文时要注意**引用权威的和最新的文献**。属于外文文献的，直接使用外文著录，不必译成中文。

四、参考文献著录格式

本写作规范适用于中国地质大学（北京）马克思主义学院研究生学位论文的常见情况，未尽之处可进一步参考国家标准（GB/T 7714—2025）。

（一）著作类

著作是以单行本或多卷册（在限定的期限内出齐）形式出版的印刷型或非印刷型出版物，包括普通图书[M]，报告[R]，会议录[C]，标准[S]，汇编[G]，档案[A]，多卷书，丛书等。

1.专著著录格式

主要责任者．题名：其他题名信息[文献类型标识/文献载体标识]．其他责任者．版本项．出版地：出版者，出版年．

■　示例：

［1］邓小平文选（第 3 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3．

（注：马恩列毛邓等经典类著作及选集不加作者名，需标明卷号）

［2］逄先知，金冲及主编．毛泽东传 1949—1976[M]．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3．

［3］陈登原．国史旧闻（第 1 卷）[M]．北京：中华书局，2000．

［4］李德顺．价值论：一种主体性的研究[M]．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20．

2.译著著录格式

[国籍]作者．著作名[M]．译者，译．出版地：出版社，出版年．

［5］[美]大卫·麦克里兰．意识形态[M]．孔兆政，蒋龙翔，译．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2005．

3.外文著作著录格式

作者.书名(斜体，主体词首字母大写)[M]．出版地：出版社，出版年．

［6］Peebles P Z Jr. Probability, random variables, and random signal principles[M]. 4th ed. New York: McGraw-Hill, 2001.

（二）图书中的析出文献

析出文献指出于论文集、作品集、书信集、文件汇编、档案资料选集等编辑作品的文献。

著录格式：

析出文献主要责任者．析出文献题名[文献类型标识/文献载体标识]．析出文献其他责任者//专著主要责任者．专著题名：其他题名信息．版本项．出版地：出版者，出版年．（丛书中的整本）或出版年：析出文献页码．获取和访问路径．永久标识符．（同一图书中的析出文章）

■　示例：

［1］周易外传：卷 5[M]//王夫之．船山全书：第 6 册．长沙：岳麓书社，2011．

［2］阿扬. 谈谈记忆：与诺贝尔奖获得者埃里克·坎德尔的问答[M]. 姜海伦，译//《环球科学》杂志社. 认识记忆力：关于学习、思考与遗忘的脑科学，北京：机械工业出版社，2023：15-18．

［3］Weinstein L., Swartz M. N. Pathogenic properties of invading microorganisms[M]//Sodeman W A Jr, Sodeman W A. Pathologic physiology: mechanisms of disease. 5th ed. Philadelphia: W. B. Saunders,

1974: 457–472.

［4］Grant, L. Everyday schooling and the elaboration of race-gender stratification[C]. In J. H.Ballantine & J. Z. Spade (Eds.), Schools and society: A sociological approach to education[A].Belmont, CA:Wadsworth/Thomson Learning.2001：279-290.

（三）连续出版物

连续出版物指通常载有年卷期号或年月日顺序号，并计划无限期连续发行的印刷或非印刷形式的出版物。连续出版物包括：期刊[J]、报纸[N]、年度出版物(年鉴、指南等)以及成系列的报告、学会会刊、会议录和专著丛书等。

1.中文期刊著录格式

主要责任者．题名：其他题名信息[文献类型标识/文献载体标识]．年（期）：页码．

■　示例：

［1］黄晓星．城市更新与共享社会发展[J]．中国社会科学，2024(12)：44-62.

［2］樊士博．习近平党建思想的生成根基、内涵要义与原创性贡献[J]．统一战线学研究,2026(4).

2.外文期刊著录格式

作者．文章名．刊物名(斜体)[J]，年（期）：起止页码．或者，作者．文章名．刊物名(斜体)[J]，年，卷（期）．

［3］Merkt F, Mackenzie S R, Softley T P. Rotational autoionization dynamics in high Rydberg states of nitrogen[J]．J Chem Phys, 1995．

3.连续出版物中的析出文献

析出文献主要责任者．析出文献题名：析出文献其他题名信息[文献类型标识/文献载体标识]．析出文献其他责任者．连续出版物题名：其他题名信息，年（期）：页码．获取和访问路径．永久标识符．

［4］久保智康．花枝蝶鸟方镜的镜范：以平安后期的铜镜制作工艺为中心[J]．顾幼静，译．东方博物，2009(1)：85-92．

［5］Caplan P. Cataloging internet resources[J]. The Public-access Computer Systems. Review, 1993, 4(2): 61-66.

4.报纸文献

印刷类：主要责任者．题名[文献类型标识]．报纸名，出版日期(版次)．

［6］丁文详．数字革命与竞争国际化[N]．中国青年报，2000-11-20(15)．

网络类：主要责任者．题名[文献类型标识]．报纸名，出版日期(版次)[引用日期]．获取和访问路径.

[7] 王昊魁．深刻把握中华文明突出的连续性[N/OL]．光明日报2024-06-10(06)[2026-10-29]．https://epaper.gmw.cn/gmrb/html/2024-06/10/nw.D110000gmrb_20240610_6-06.htm.

（四）电子资源

著录格式：

主要责任者．题名：其他题名信息[文献类型标识/文献载体标识]．(更新或修改日期)[引用日期]．获取和访问路径．数字对象唯一标识符．

■ 示例：

[1] 国务院新闻办公室.2014 年以来 1.5 亿农业转移人口进城落户[EB/OL].(2024-08-27)[2026-10-17].https://www.gov.cn/lianbo/bumen/202408/content_6970852.htm.

[2] 北京鲁迅博物馆（北京新文化运动纪念馆）．北京鲁迅博物馆志愿服务章程[EB/OL].(2021-04-21)[2023-05-02]．http://www.luxunmuseum.com.cn/html/202104/a11310.htm.

[3] Online Computer Library Center, Inc. History of OCLC [EB/OL]．[2000-01-08]．http://www.oclc.org/about/history/default.htm.

（五）学位论文

著录格式：

主要责任者．题名：其他题名信息[文献类型标识/文献载体标识]．学位授予单位所在地：学位授予单位，学位授予年．获取和访问路径．永久标识符．

[1] 谢家炜.西方民粹主义对我国高校意识形态安全的影响及对策研究——以法国民粹主义为例[D]．北京科技大学,2026.

[2] Cairns B R. Infrared spectroscopic studies of solid oxygen[D].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1965.

第三节　引文注释（脚注）

脚注是对论文中内容作解释性、说明性的注释或对论文所用引文的出处的标注。为统一著录格式，引文注释在正文中的标注方法参照正文后的参考文献的著录格式，区别在于

引文注释中需标明页码，并用“：”连接。

一、引文的标示

引文分为直接引文和间接引文。

直接引文系指正文中直接引用相关文献中的词语、句子或段落，引文用引号引起来。直接引文注释号的位置依据注释范围而定；若是对引文部分的注释，则紧跟引号之后；若是对全句的注释，则置于该句标点符号之后。

当篇幅比较长或者需要特别强调的直接引文，不加引号，另起行，以自成段落的形式出现，段落左边缩进 2 个字符，使用楷体字体（详见下文“二、中文引注规范”）。

当引用中出现转引情况，标示顺序为：**引文所在的原始文献—“转引自：”（带冒号）—引文所在直接引用文献。**

间接引文也称作意引，就是用自己的语言将引证文献的主要内容或观点概括表达出来。间接引文的注释号置于句子标点符号之后，标示顺序为：**“参见”（不带冒号）—引文所在文献**。鼓励使用原始文献和规范的引文格式，不推荐过多使用间接引文。

二、中文引注规范

引文注释以“上标”字体标示在需要注释的句子末尾。脚注的注码采用①②③……这类的数字序号，每页重新编号。脚注内容在当前页下部对应书写（底部脚注序号不再“上标”，与文字持平）。

每一条注释都要有独立的注文，不得将散在各处、出处相同的注合并标注，注释中亦不出现“引自”“出自”“载于”等字样，不采用“前引”“同上书”“同注①”等省略形式。

如一个自然段中的多处引文引自同一文献，在该自然段的结尾处一并标注出处。如果连续多个自然段中的多个引文引自同一文献，在最后一次引文所在的段落结尾一并标注出处。注文并列两种以上文献时，中间用分号“；”隔开。

文中注释序号的使用应规范，其用法可分为以下几种情况：

（1）完整引用一句话或一段话的注释号应紧跟后引号，标示顺序为：句号一后引号一注释号。问号、叹号、删节号视同句号。如：

梁启超指出：“自由者，权利之表证也。”[①]梁还指出：“凡人之所以为人者有二大要件，一曰生命，二曰权利。二者缺一，时乃非人。”[②]

（2）引用短句或词语的注释号紧跟后引号，标示顺序为：后引号—注释号—句号。如：

孙中山迫于此种形势，也不得不向袁世凯表示“暂时承乏，而虚位以待”[①]。

沈曾植且有“正董之名”[①]。

（3）引用词语、短句，并与作者复述兼用，或者全系作者复述，注释号一律置于句尾，标示顺序为：后引号—句号—注释号。如：

他在书中将“公意”译为“公志”，又将“公志”解释为“众人之所同然”。[①]

（4）引用长句（中间含句号或分号的），并与作者复述兼用，注释号一律置于句尾，标示顺序为：句号—后引号—注释号。如：

蒋因在徐州被直鲁军击败，表示要引咎辞职，他“召集会议讨论，吴稚晖主张挽留。而何应钦、李宗仁则以蒋之辞职，由于自愿，主不必留。”[①]

（5）注释号与逗号、分号相连时，注释号一律在前。如：

李明瑞“撤至孝感，张贴打倒胡宗铎、夏威、陶钧等标语”[①]；并于 3 日与杨腾辉发表联名通电。

（6）引用整段文字时，应另起一段（前后独立成段），使用楷体，前后无引号，并在段末加上脚注。如：

天朝抚有四海，惟励精图治，办理政务，奇珍异宝，并不贵重……特此详晰开示，遣令贡使等安程回国。[①]

三、外文引注规范

引证英文文献时，基本格式与参考文献一致，但需要加上引用页码，并用冒号“:”连接。所有引用当引文跨页或散见两页以上时，表示方法为“××—××,××”。其余引证外文文献的标注项目与顺序与中文相同。使用英文状态下的半角输入格式。

具体格式有：

1. 欧美作者：姓在前，名在后；名可缩写，缩写不加句点。

例：Randolph Starn → STARN R；Loren Partridge →PARTRIDGE L；Marco Polo → POLO M

多位同方式责任者之间用英文逗号“ , ”；≤3 位全部写出；>3 位写前 3 位+, et al.

2. 著录前置符号

“ . ”：题名、版本项、出版项、页码项前；条目末尾可用

“ : ”：其他题名信息（主副标题）、出版地后、页码前

“ , ”：同一著作方式责任者之间、出版年前、卷期之间

“ // ”：专著析出文献

“()”：卷期、版次、引用日期

3.专著[M]标准格式

主要责任者.题名：其他题名信息[M].其他责任者.版本项.出版地:出版者,出版年:引文页码.

■ 示例：

［1］Polo M. The Travels of Marco Polo[M]. MARSDEN W, trans. Hertfordshire: Cumberland House, 1997:55,88.

［2］Starn R, Partridge L. The Arts of Power: Three Halls of State in Italy, 1300–1600[M].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2:19–28.

4. 期刊析出文献[J]标准格式

析出文献主要责任者.析出题名[J].连续出版物题名,年,卷(期):页码.

■ 示例：

［3］Falout J, Elwood J, Hood M, Demotivation: affective states and learning outcomes[J]. System, 2009(3):403-417.

第四节　心理学硕士参考文献规范

中国地质大学（北京）马克思主义学院心理学硕士学位论文送外审稿参考文献统一采用 APA 7.0 格式（具体参见《心理学报》期刊下载中心的《参考文献著录要求》）；最终提交版本参考文献格式须遵照《中国地质大学（北京）硕士学术学位论文写作指南及模板》执行。



马院微信公众号
“中地大马院”